

枣庄市峯城区财政局文件

峯财农整指〔2019〕14号

关于拨付2019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（中央 专项扶贫）资金的通知

峨山镇财政所：

根据枣财农整指〔2019〕9号文件，按照《关于分配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建议函》（峯扶贫组办字〔2019〕11号）要求，现拨付你镇2019年中央级专项扶贫资金100万元，列2019年2130599“其他扶贫支出”项预算支出科目，专项用于脱贫攻坚。请严格按照规定用途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峯城区财政局

2019年6月24日

